

陈刚在全省驻村第一书记代表座谈会上强调

扛牢职责使命 不负群众期盼
凝心聚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本报讯(特约记者 莫昌伟 郑思哲)2月23日,全省驻村第一书记代表座谈会在海东市互助土族自治县五十镇班彦村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刚在会上强调,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和乡村振兴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扛牢职责使命,不负群众期盼,凝心聚力、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省委副书记刘奇凡主持。

座谈会上,白渊祥、陈立宏、张大成、赵瑜、桑吉卓玛、潘敬浩、梁亮、秦海榛8名驻村第一书记聚焦工作职责,结合履职中的所见所思所悟,作交流发言。陈刚仔细聆听记录,并与大家互动交流。他指出,过去一年,省委省政府强力推动,全省上下共同努力,全体驻村干部融入农村、走进群众、提升能力、锤炼作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取得积极成效。

陈刚强调,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是推动乡村振兴的一支重要力量,要切实履行好宣传党的政策、建强村党组织、推进富民强村、提升治理水平、为民办事服务的工作职责。怀着使命感做好“三农”工作,把群众冷暖放在心上,珍惜与群众建立起的朴素情感联系,深入实施“千万工程”,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用实际行动践行“两个维护”。带着责任感抓好村党组织建设,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向心力、战斗力、吸引力、组织力和号召力,把党在农村牧区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让基层党组织真正成为乡村振兴的“火车头”。学好用好知识带动村民致富,利用驻村时光静下心来多读书、常思考,把握市场经济基本运行规律,善用互联网思维,积极落实“一联双帮”工作机制,推动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拓宽眼界视野提高工作能力,不仅要熟知本村情况,更要了解省情国情世情,善于借助政策、部门、群众的力量推动工作,以开放的心态和广阔的视野,让工作思路更清、工作才干更强。保持身心健康更好为民服务,养成良好生活方式,增强自我调适能力,以强健的体魄、旺盛的精力肩负起乡村振兴的使命感,在新的一年里以更好的状态投入到驻村工作中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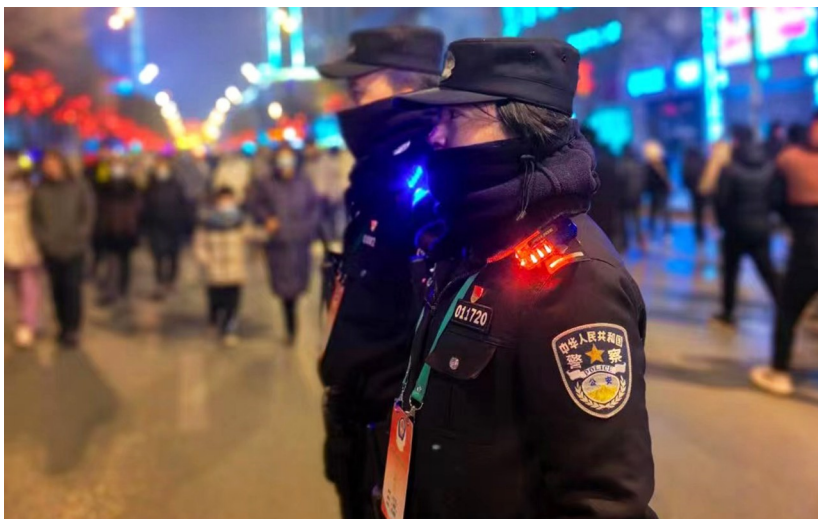
陈刚说,农村天地广阔,大有可为。希望广大驻村干部秉持一份情怀,掌握一些方法,真正做到把农村当作家、把群众当家人,把群众的事当作自己的事,将驻村工作经历当作人生的宝贵财富,努力干出一番经得起检验的工作实绩,向组织和群众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为自己的人生书写最光彩、最难忘的一页。相关地区部门要全方位关心关爱驻村干部,坚持政治上激励、待遇上保障、工作上支持、心理上关怀,确保驻村干部下得去、待得住、干得好。

刘奇凡在主持中指出,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认真组织传达学习,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会议精神上来,践行“干部要干、思路要清、律己要严”要求,不折不扣抓好工作落实,着力营造重学习、重实干、重实效的良好氛围;要强化为民务实导向,扑下身子、扎根基层、深入群众,立足岗位创造实绩,不断提升广大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要提高驻村工作水平,充分发挥驻村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增强工作的使命感、责任感,运用好每一天每一刻,急群众之所急、办群众之所需,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会前,陈刚前往互助县油嘴湾乡村旅游示范点、互助互相家公司有限公司和平安区平安街道白家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白沈沟富硒果蔬种植示范园,调研了解乡村旅游、劳务经济、产业联动带农、村集体经济等情况。

省领导赵月霞、才让太、乌拉孜别克·热苏力汗、宋向峰出席。省委有关副秘书长,省委组织部有关负责同志,省农业农村厅主要负责同志,海东市、互助县、五十镇、班彦村有关同志,来自8个地区的20名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代表参加。

“两节”期间99项群众性文化活动安全举行



本报讯(记者 宁亚琴)全警动员、全力以赴。2024年“两节”期间,全市共举办99项各类群众性文化活动,累计参与群众60万余人。全市公安机关民警辅警连续奋战,与相关部门通力协作,圆满完成了各类安保任务。特别是元宵节当日,塔尔寺酥油花展和市区灯展参与群众达35万余人次,全市共投入安保力量8928名,以人潮人海中的“警察蓝”守护万家灯火里的“平安红”,确保了群众欢度元宵佳节。

为保证2024年“两节”期间全市各项庆典活动、群众性文化活动安全顺利进行,市公安局成立安全保卫工作领导小组,多次实地踏勘各项活动现场,提前制定工作方案及各项应急预案,尤其针对元宵节期间全市社火表演、龙门彩灯、酥油花展等活动,专门制定了专业化、精细化的执行方案,确保安保工作万无一失。为确保节日期间全市社会治安大局稳定、社会治安形势良好,市公安局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组织警力深入辖区进行消防检查,并按照“突出重点、点面结合、区域联动、整体防控”的要求,结合节日期间人流特点、治安形势,细化防控

区域,优化警力配置,最大限度将警力投向街面,加大对重点部位、人员密集场所的巡逻防控力度,全面提高街面见警率、管事率,为节日营造了和谐、安全的氛围。

“两节”期间,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旺盛,又恰逢阔别已久的西宁市优秀社火大型巡游活动再次回归,安保压力陡增。全市公安机关统筹各方力量形成安保合力,采取车辆远端封控、人员远端分流、安检过滤、滴灌式放行、单循环等多种措施,确保活动现场人流可控、秩序井然,严防拥挤、踩踏等事故的发生,确保万无一失。

元宵节当晚,酥油花展如期举行,吸引省内外8.7万人次群众游览。活动当天,3000余名安保力量、2300余名机关干部分段、分线、分工负责,确保安保工作全面有序。在现场,按照大环线要求,提前设置6个硬隔离点、3个缓冲区域和消防、医疗通道,并在八个塔广场设置S弯道,在27个巷道采取管控措施,并设置13个应急疏散通道,摆放防撞车辆,确保游览线路安全。路线设有14个执勤组,5个流动巡逻组,9个机动组用身体筑成保护墙,9个消防组、5个医疗点,全时待命备勤确保游览安全。紧盯游览群众需求,设置8个外圈管制点、13个内圈管制点,协调停车场17个,停车位10000个,设置两条摆渡路线,既保证路线安全又方便群众正常游览。同时,设置3个值班组、5个便民服务点、2个热水供应点及时回应求助需求。此外,设置6个流动巡逻组,在鲁沙尔区域5个重点路线开展巡逻,确保塔尔寺及周边治安稳定。

西宁交警:守护群众“平安团圆”

本报讯(记者 金华山)为确保2024年元宵节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畅通,给广大人民群众欢度元宵佳节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根据市委、市政府和市公安局的统一部署,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提前组织召开2024年元宵节群众性文化活动道路交通安全安保部署会议,就各项任务进行分解安排,并抽调局机关、车管所民警辅警充实一线执勤岗位,确保强化基层力量,全面保证元宵节期间路面见警率、管事率,坚决保证各项安保任务落实到位。

西宁交警严密部署2024年元宵节群众性文化活动安全保卫工作,要求局属各单位严

格落实各项安保措施,从细节入手,按照“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部署、确保安全”和“谁组织、谁负责”的工作原则,本着“安全第一”的思想和“严之又严、细之又细、实之又实”的工作要求,以防事故、防拥堵、保畅通为工作重点,统筹兼顾、全警动员、全力以赴。

元宵节前夕,为保障全市广大人民群众欢度元宵佳节,安全有序观赏龙门,确保节日期间城市道路交通秩序良好,西宁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提前发布《2024年元宵节市区部分道路实行交通管制通告》,就元宵节当天交通管制路线及相关要求进行了详细通告及说明。

元宵节当天,局属各执勤单位针对人流、车流急剧增多的特点,全体民警辅警提前上岗,各级领导在执勤现场指挥调度,执勤人员加强执勤巡逻,积极应对人流、车流高峰;在辖区重点路段、路口采取临时交通管制、外围引导等方式,做好车辆的分流工作,及时疏导过往车辆通行,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

在爆竹声声的祥瑞气氛下,西宁交警全体执勤民警辅警容整,听从指挥、恪尽职守,有力保障了全市各重点区域及民俗文化活动现场周边交通秩序井然有序,树立了西宁交警良好形象,用忠诚与奉献、用职责与担当,圆满完成了各项元宵节民俗活动的道路交通安全安保工作。

全市城管环卫全力守护节日安全

本报讯(记者 晴空)元宵节当晚,为保障广大市民平安过节、洁净过节,西宁市、区(县)两级城管、环卫全体干部职工,全员在岗,将流动经营、店外摆放、乱停乱放作为市容秩序整治的主要内容,安排执法人员加强重点区域巡查管控,全力保障市民赏灯街面秩序。

广大城管执法人员加强对贩卖烟花爆竹、氢气球、孔明灯等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

巡查管理,对经营油炸、烧烤等携带液化气瓶的流动摊点及时劝离,加强对户外广告、景观照明、店招店牌等市容景观设施的专项检查,保障城市安全正常运行。定人定岗,合理安排执勤人员1600余名,做好各区县龙门周边的巡逻保障和人员疏导工作,全力为市民和游客创造一个安全、文明、有序的赏灯环境。

同时,环卫部门提前研判保洁重难点区域,科学调配现场保洁力量。2600名环卫工人齐上阵,在重点地段、重点时段实行精细化保洁。垃圾随产随清,延长垃圾中转站运营时间,确保第一时间恢复干净整洁的市容环境。并充分利用智慧城管平台,采取“路面专人巡查+视频监控巡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持续关注城市安全、市容环境、人流秩序、设施功能等,第一时间发现问题,及时派遣、督促、协调、处置,对整治情况全过程跟踪,提高管理效率。

新修订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实施

本报讯(记者 啸宇)为加强我省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规范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行为,维护机动车停放者和停车设施经营者、管理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要求,我省对原来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进行修订。新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自2024年2月1日起实施。

按照办法,我省实行政府定价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项目包括机场、车站、公交枢纽站等,利用公共资源建设的旅游景区(点)、公园以及城市广场、政务服务中心等配套建设的停车场;医疗等公共服务机构和公益性服务场所配套建设并收费的停车场;政府财政性资金等全额政府投资建设的停

车设施;政府规定实行收费的城市道路路内停车位等。政府定价以外的其他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住宅小区配套建设的停车设施收费,按照物业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执行。

政府定价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应当区分停车位的区域、性质、不同车型、不同时段,实行差别收费。如:对城市外圈的公共交换换乘枢纽停车设施服务,应当实行低收费。同一区域停车设施,按照“路内高于路外、干道高于支路、拥堵时段高于空闲时段”等原则,制定差别化服务收费标准。对交通客运场站等场所及路边配套停车设施服务,鼓励推行超过一定停放时间累进式加价的

阶梯式收费政策。另外,城市道路停车位超过一定停放时间的,也采用累进递增的计时方式收费,住宅小区周边的城市道路停车位面向小区业主停车,采用包月方式收费,鼓励旅游景区(点)停车收费采用计次方式收取。采用计时方式收费的,应当设置当日停车收费最高限。机动车短时停放的给予一定时长免收停车费用。鼓励机场、车站等配套建设的停车设施适当延长免费停车时长。

对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强制或者变相强制交易方接受交易价格以及不执行收费减免或其他优惠政策收费的行为等有关部门将依法查处。